

证券代码：688114

证券简称：华大智造

公告编号：2024-072

深圳华大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深圳华大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4年10月2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0月25日通过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周承恕先生主持。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出席会议的监事对以下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并做出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《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议案经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后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增加与关联方合作建设金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本次增加与关联方合作建设金额事项，土地续建、装修、设备购置及安装、工程建设等费用以各联合体所持有的产权比例确定，并且各方独立与供应商进行结算，公司与关联方不产生直接的资金往来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增加与关联方合作建设金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4-073)。

表决情况:同意3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本议案经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后,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调整的议案》

经审核,监事会认为:公司本次基于存在与部分关联方企业调整业务量的情形,调整2024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,属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需要,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,也不存在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情况,且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,不会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。关联董事对该议案依法进行了回避表决,该关联交易事项的审议程序合法有效。监事会同意本次调整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事项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调整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4-074)。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本议案经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后,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深圳华大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华大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年10月31日